2021年机电工程学院

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

为提高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根据学校《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中的相关规定和教务处关于“2021年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通知”文件精神，我院定于2021年4月16日至5月24日，面向2019、2020级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进行专业调整。为做好转专业工作，经党政联席会讨论，成立2021年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工作安排和要求如下：

**一、机电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郭顺生、周斌

副 组 长：曾波、甘永翠(纪委书记)

小组成员：李益兵、黄安贻、李存荣、胥军、黄丰云、徐敏、

 赵敬泽、杜刚、胡晓平、王黎、丁晓燕、陈璟

学院纪委书记甘永翠同志全程监督机电工程学院2021年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

**二、转专业的对象及各专业可转入学生数**

1．本次转专业的对象原则上为我校2019、2020级在校普通全日制学生。

2．2019级以前的在校学生，确有特殊情况，不转专业无法继续学习的。

3．我院各专业（类）可转出学生人数不设限制，可转入学生数详见下表：



**三、申请转专业条件**

1.2019、2020级未转过专业的学生，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可申请转专业。

 条件1：学生有拟转入专业的专长或兴趣，转专业后更能发挥其专长和兴趣的；

 条件2：学生因某种疾病或生理缺陷（隐瞒既往病史者除外），经校医院检查证明确实不能在原专业学习，但尚能在其它专业学习的；

 条件3：学生确有某种特殊困难，在原专业无法继续学习的。

 2. 2019级以前的学生和已有过转专业记录的学生，只有满足条件2或条件3，才允许申请转专业。

 3. 以条件2或条件3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四、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转专业或限制转专业**

 **（一）不予转专业的**

 1. 定向培养的学生、高水平运动员、国防生；

 2. 正在休学、保留学籍或保留入学资格者；

 3. 已有转学经历者。

 **（二）限制转专业的**

 4.以外国语言文学类专业保送的学生、艺术类专业的学生、航海类专业（航海技术专业、轮机工程专业）学生不能转入机电工程学院各专业；

 5. 高考文科生或高考综合改革未选考物理的学生，不能转入机电工程学院各专业；

 6. 通过自主招生录取进校的2018级及之前的学生，自主招生A类、C类计划考生不能转入机电工程学院各专业；自主招生B类计划考生仅能在B类计划所属专业范围内提出调整专业申请；

 通过自主招生录取进校的2019级学生，不能转入学校当年非自主招生专业学习。

 7. 有不及格必修课程的学生不能转入机电工程学院各专业；

**五、考核办法及接收原则**

**1. 考核办法**

学院对提出申请且符合转入条件的学生进行面试考核（含调查问卷、自我介绍、评委提问三个环节），若面试考核成绩低于60分，不予录取。

申请转入的学生，**综合评价成绩**=学生已修必修课程平均成绩（必修课平均学分绩点折算成百分制成绩）\*0.7+面试考核成绩（百分制）\*0.3。

**2. 接收原则**

1) 学院基于志愿优先原则择优录取，录取人数不超过专业计划接收人数。

对于条件1申请转专业的学生，以学生的综合评价成绩的排名作为接收的依据，优生优录。对于按条件2、3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学院将重点审查学生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在综合考虑学生已修课程成绩和申请转专业原因（疾病或者特殊困难）的基础上，可不受学生综合成绩排名的影响，以学生申请转专业的原因作为录取的主要依据。

 对于2019级以前的在校学生以及有过转专业记录的学生（入校后被选拔到各类试点班不列入已有转专业记录的范畴），学院重点审查学生申请转专业理由，并以学生申请转专业的原因作为接收的主要依据。

2) 当第一志愿申请人数大于等于专业计划接收人数时，不接受第二志愿。

 3) 优先考虑大学生士兵退役后复学或参与创新创业、并取得一定成绩的学生转入相关主修专业的需求。

 4) 2020级学生转入机械工程、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测控技术与仪器专业后，根据机电工程学院卓越工程师班学生选拔与退出管理办法进行卓越班选拔。

**六、转专业程序及注意事项**

 **1. 转专业程序**

 1) 2021年4月21日—4月27日，有转专业意向的学生网上查阅各学院转专业实施细则，向接收学院咨询后，在学分制综合教务管理信息系统中提交转专业申请（学生可同时填报两个志愿，第一志愿优先）。

 2) 2021年4月22日—4月28日，学院对转出学生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审查合格者予以转出确认。申请条件与证明材料不相符，或申请材料弄虚作假的，不予转出，同时取消学生在校期间转专业资格。

转出学院在学生转专业申请表上签署学院意见（盖学院公章），打印学生在校期间的成绩单（盖学院公章），由学生将审批表连同成绩单送到接收学院教学办，由接收学院教学办在学分制综合教务管理信息系统中进行申请确认。

3) 2021年4月29日—5月14日，学院组织拟转入学生进行面试考核，对学生进行综合评价。面试考核环节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4) 学院根据考核结果在学分制综合教务管理信息系统中进行转入确认。其中，5月18日前完成第一志愿转入确认，5月24日前完成第二志愿转入确认。

 5) 2021年5月25日—5月28日，教务处按转专业条件进行复核，报学校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批。

 6) 2021年5月31日，教务处在校园网上公示拟批准转专业学生名单。

 7) 2021年9月初，教务处公布正式批准转专业学生名单。

**2. 注意事项**

 1) 在申请转专业期间，学生应安心在现专业学习并参加期末考试。若2020-2021学年第二学期有必修课程考核不合格，学院将取消其转专业的资格，退回原班级。

特别提醒：在2021年9月5日24：00前的补考成绩（以教务系统查询为准）学院予以认定，超过此时间的不予认定。

 2) 转专业申请9月初一旦经学校正式批准，所有学籍及相关部门信息予以变更，学校不再受理学生要求转回原专业的申请。

 3) 学校批准转专业的学生自2021-2022学年第一学期起到新专业学习，相关手续在此之前办理完成。

4) 学生转入新的专业后，其教学要求按转入专业的培养计划执行，之前专业获得成绩的课程，必须要按照转入专业的培养计划进行课程认定。

**七、学院转专业信息发布及咨询工作安排**

1. 学院转专业信息发布

机电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及各重要阶段的通知将在转专业QQ群以及武汉理工大学机电工程学院网站上予以公布。

* 机电学院转专业信息发布网址：

 http://smee.whut.edu.cn/bkjx/tzgg/

* 机电学院本科各专业介绍网址：

 http://smee.whut.edu.cn/bkjx/zyjs/

2. 转专业咨询工作安排

为了加大专业宣传力度，重点对专业的培养目标、前期及后续的课程设置及补修情况进行说明，以减少学生转专业的盲目性，学院面向拟转专业学生开展转专业线上咨询，开通转专业QQ群，各专业接待咨询的老师信息如下：

|  |
| --- |
| **转专业线上咨询QQ群：828074654** |
| **专业** | **联系老师** | **电话** | **QQ号** |
| 机械工程 | 李老师凌老师 | 1597222860613871521857 | 16436112452361818 |
| 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 | 胥老师严老师 | 1331716459218986172396 | 54421305824190784 |
| 测控技术与仪器 | 黄老师 | 18971174993 | 67973791 |
| 工业工程 | 李老师张老师 | 1379702627013260573710 | 437175689248632906 |
| 智能制造工程 | 黄老师 | 13507198391 | 1195164 |

 投诉电话：13986028388 周院长、13971080098甘院长

 投诉邮箱：3624196061@qq.com

 机电工程学院

 2021年4月12日